

惠安县教育事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2021-2023年)

为深入贯彻惠安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部署要求，将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为民办实事的具体实践，扎实推进国家“双减”政策和“五项管理”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加快推进全县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为惠安致力打造泉州新增长极，在千亿强县新起点上，昂首阔步从“总量突破”迈向“质量跃升”提供强有力的教育保障，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特别是“福建没有理由不把教育办好”的重要指示，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模式，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开创新时代惠安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二、发展目标

1. 党建工作全面加强。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全面落实《关于加强中小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切实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着力打造“惠教先锋”党建重点项目，建设先锋党组织，培养先锋共产党员、先锋党务干部，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凸显，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发挥。牢牢掌握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

权、话语权，学校政治思想工作得到全面加强，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2. 教育公平有效保障。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加快教育基础设施提升。学校建设布局更加合理，新建中学 1 所、改扩建中学 13 所，增加中学学位 3000 个；新建或改建中职学校 1 所，增加中职学位 3000 个；新改扩建小学 23 所，增加小学学位 14000 个；新改扩建幼儿园 15 所，新增学位 4200 个，满足新增学位刚性需求。全面改善提升学校办学条件，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教育信息化及技术装备达到省中小学校 I 类标准。

3. 教育质量普遍提高。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断扩大，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学前三年入园率达 99% 以上；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巩固率达 99.8% 以上；高中阶段教育多元化发展，毛入学率达 99.8% 以上，本科上线率和“双一流”高校录取人数增长 5% 以上；中等职业教育专业与区域产业匹配度高，基本办学条件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4. 队伍素质整体提升。持续优化师资队伍专业结构，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校长队伍，造就“四有”好教师队伍。坚持内培外引，引进高层次学科紧缺人才 100 人以上；实施“三名”工程，培养县级名校长 15 人、名师 50 人、名班主任 80 人，成立名校长工作室 10 个、名师工作室 15 个。

三、主要举措

（一）实施党建工作提升行动

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引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中小学校党组织政治核

心作用。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建立健全党支部领导思想政治工作和学校德育工作机制，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制度，确保教育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二是提高基层党建质量。深化“海丝先锋”党支部达标创星活动，开展“惠教先锋”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活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基层党组织。健全“156”党建工作机制，打造特色党建品牌，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引导党员积极参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深化“陈欠水扶贫助弱”青年志愿服务活动，丰富党建活动载体，提升党建工作质量。三是抓好党员教育管理。严把党员入党标准，重视发展优秀青年教师、学科带头人入党，健全“双培养”机制。抓好党组织书记选拔、管理、培训等工作。开展“惠教先锋”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评选活动，认真落实党员教育五年规划，健全学习教育制度，常态化开展党务培训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加强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及时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激发党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四是筑牢思想阵地。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加大对基层党组织宣传阵地的督查，规范网络舆情引导，严格落实报告会、研讨会等审批制度。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肃党风党纪教育，强化规范管理推进廉洁从教、依法治教。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宣传部、县直机关工委，县教育局党组

（二）实施办学条件提升行动

1. 调整优化学校布局

坚持区域布局规划先行，完善人口规模与学校布局相适应的教育设施专项规划，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及详细规划。一是优化

城区布局规划。重点加快中心城区、城南片区及城西片区教育资源建设。规划建设5所幼儿园，在城南片区新建四幼、七幼，在嘉惠片区新建八幼，惠泉片区新建六幼，汽车南站改建为五幼，中心城区扩建二幼；规划新建4所小学和扩建6所小学，在城南片区新建四小、七小，惠泉片区新建六小，城北片区新建八小；扩容建设八二三实小、溪南实小、城南二小、凤凰城实小、城南实小霞光校区综合楼及城南三小体育馆；规划新建中学1所和扩建中学3所，在城南片区新建1所中学，扩容建设一中体育馆、嘉惠中学教学楼及体育馆、三中教学综合楼等；城南片区新建教师进修学校，创建省标准化县级教师进修学校；城西片区加紧推进泉州师院附属小学、幼儿园落地建设。二是调整农村学校布局。稳步推进各镇公办园建设，做大做强镇区中小学，着力推进薄弱校建设。螺阳镇规划建设十小、螺阳中心小学综合楼、螺阳三幼、匹克分园；黄塘镇规划建设九小、黄塘中学宿舍楼、后西中学综合楼及第二中心幼儿园；紫山镇规划建设紫山林口分园、石马分园；崇武镇规划建设崇武中心小学教学楼及崇武三幼；山霞镇规划建设东坑小学综合楼、山霞中学教学楼、迁建山霞中心幼儿园；涂寨镇规划建设第二中心小学、文笔中学教学楼；东岭镇规划建设东岭中心小学教学综合楼及异地重建东山小学；东桥镇规划建设燎原小学综合楼；净峰镇规划建设净峰中心小学教学综合楼及净峰三幼；小岞镇规划建设第二中心小学；辋川镇规划建设辋川中学综合楼、辋川三幼；惠东区域规划建设惠东实小综合楼，建设荷山中学学生宿舍楼、体育馆及襄惠校区学生宿舍楼、食堂等。三是推动职业教育提质扩容。着力建设惠职、开成实训基地建设，规划新建或改造1所职业中专学校。推动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惠安校区一期项目建设。四是加快老旧校舍改造。建立校舍安全检查与维修长效机制，三年内完成尾山学校办公综合楼、官溪小学教学楼、文山小学教师宿舍楼、荷山中学大礼堂、开成职业中专学校前三楼等校舍加固工程，拆除重建五峰中学教学楼、办公综合楼、大吴中学宿舍楼、东周中学教师宿舍楼等。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发改局、财政局、资源局、住建局，城建集团、交发集团，各镇人民政府

2. 着力提升办学条件

一是逐步完善办学硬件。加大资金投入，全面提升学校教育教学装备水平，添置更新电脑室计算机设备、班级多媒体设备、实验仪器设备、课桌椅以及图书等；全面实施学校变压扩容提升、运动场塑化、厕所改造工程及寄宿制学校住宿条件提升工程。二是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提升教育信息化装备水平，普及教师网络学习空间建设，建设本土化教育资源平台，建设75间同步课堂教室，为开展同步课堂和校际资源共享提供必要的条件。三是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每年单列校园文化建设专项资金，用于扶持建设10所校园建设具有我县非遗文化、地方传统文化特色的县级校园文化建设先进校。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财政局、文旅局、工信商务局，各镇人民政府

（三）实施内涵发展提升行动

1. 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一是扩大公办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普惠原则，推行国企收购优质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并认定为公办性质幼儿园，多渠道扩充学前教育公办学位，努力提高全县公办性质幼

儿园在园幼儿占比。二是创建各级示范性幼儿园。到 2023 年，创建省级示范园 1 所（城南二幼）、市级示范园 1 所（三幼）、县级示范园 5 所（四幼、五幼、七幼、山霞第二中心园、螺阳第二中心园），力争优质幼儿园覆盖率达 45%，让更多孩子进入“质优价廉”公办园；对于创建各级示范性幼儿园的，分别给予省级 20 万元、市级 10 万元、县级 8 万元的创建经费补助。三是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生均公用经费参照公办园的标准分等级给予补助；鼓励民办幼儿园积极创建普惠园，全县公办性质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率达 90%。四是发挥示范性幼儿园的辐射作用。通过开展全县性开放日活动、结对帮扶、送课下乡、片区教研等活动，充分发挥省市县级示范性幼儿园及 4 所福建省保教示范校的示范、辐射作用，全面提升各级各类幼儿园保教质量，满足家长对优质幼儿教育的需求，探索建设 1 个学前教育集团。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发改局、财政局、资源局、住建局

2. 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一是推进学校管理标准化建设。积极推进福建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创建工作，三年内创建 36 所学校，2023 年全县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达到 80% 以上。推动科山中学、螺城中学 2 所中学，惠安实验小学等 15 所小学做好迎接省级义务教育教改示范性建设学校终期评估验收的准备工作。二是推进“双减”工作落地见效。贯彻落实“双减”政策要求，制定并完善工作方案，确保 2021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实现课后服务全覆盖。校内服务提质增效，有效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丰富课后服务内容，做强做优免费线上学习服务，拓展课后服务渠道，提升课

后服务水平。校外培训规范有序,严格审批准入,严格控制学科类培训时间,强化经营活动监管,加强校外培训广告管理,全面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严肃查处在职教师参与“有偿补课”或到校外培训机构兼职任教。三是打造区域标杆学校。到2023年底,力争50%以上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达到优质均衡发展评估指标。惠安实小等15所省教改示范性建设学校,通过城乡结对帮扶、片区联盟教研等方式,充分发挥示范、引领、辐射作用。文笔中学、山霞中学、后西中学、美仁中学、辋川中学、净峰中学、东山中学、小岞中学、岩峰中学等农村初中校打造成区域教育教学质量标杆学校,缩小城乡、区域、学校间教育水平差距。四是探索办学新模式。以荷山中学、崇武中学为龙头,探索集团化办学模式,加大对农村学校的扶持力度,推进乡村教育振兴步伐。建立以城区优质学校为主体的教育联盟,细化帮扶措施,实现资源共享、活动同步、管理互动、师资互通。

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住建局,各镇人民政府

3. 推动高中阶段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是推动普高达标晋级。大力扶持惠安一中接受省教育厅示范性高中建设学校终期评估。扶持惠安三中、高级中学、嘉惠中学3所学校在2023年创建省一级达标高中。支持惠安四中创建市级特色普通高中学校,崇武中学、惠安二中继续围绕科技教育办学特色,大力提升办学成效,办成区域内品牌中学。加大亮亮中学与华中师范大学合作办学力度,支持亮亮中学等民办校办成特色鲜明的现代化完全中学。二是深化职校产教融合。切实发挥惠安县职业教育中心职能,完善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

快建设“产教融合信息服务平台”。积极实施“现代学徒制培养”“订单式培养”，探索二元制人才联合培养机制，推动开成职校与惠安城建集团进行深度校企合作，开创“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新局面。积极扶持建筑、食品等重点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有效整合资源，培育与石化、海洋、雕艺、旅游等地方特色产业对接的专业。积极推进“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1+x”）制度试点工作，完善技术技能人才评价体系。全力支持开成职校参与“福建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建设（即“双高”建设），确保我县至少有一所中职学校保持在全省中等职业教育行列的第一方阵。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资源局、住建局，各镇人民政府

4. 推进特殊教育改革发展

一是加快特殊教育向学前教育和职业培训两头延伸。落实残疾儿童接受义务教育“全覆盖、零拒绝”的要求，完成特教学校扩容或异地搬迁重建，改善特殊教育基础设施。二是支持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基地校建设。争取每年发展一所基地校，新建资源教室3个，落实残疾学生普通学校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工作要求。三是成立惠安县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建立科学完善的残疾儿童筛查鉴定工作制度，指导开展特殊教育，组织普特融合教师“送教下乡”活动，定期委派特教教师到普通学校巡回指导随班就读。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发改局、财政局、资源局、住建局、民政局、残联

（四）实施人才培养提升行动

一是加强校长队伍建设。完善校长选任机制和管理办法，推行校长任期目标管理和绩效考评。加强校长培训和校长后备人才培养，成立名校校长工作室，探索实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提升校长管理能力和治校水平，促进校长队伍专业化发展。二是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按照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采取多种形式增加教师总量，重点保障义务教育阶段专任教师需求。深入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实施县级以上骨干教师走教支教计划，分类推进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建立岗位设置结构比例动态调整机制。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后管理，建立教师职务聘任激励机制，稳步推进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三是提高教师地位待遇。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核定绩效工资总量时统筹考虑当地公务员实际收入水平，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规范编外合同教师管理，采取增设绩效工资等多种方式切实提高编外合同教师工资待遇，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等组织和个人设立奖教基金，开展尊师活动，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社会风尚。四是加大正面激励力度。建立校长教师荣誉制度，每年通报表扬 80 名教师和 20 名教育工作者。每两年嘉奖教育教学工作成效突出的 3 所示范校，通报表扬学校管理成效突出的 5 个校长团队、师风师德高尚的 10 名教师、教学成效突出的 20 名教师、班级管理成效突出的 20 名班主任，切实增强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教书育人的荣誉感和责任感。大力宣传优秀教师典型，发挥示范和带头作用，营造积极健康的教育生态。五是强化教师队伍培训。健全教师队伍培训体系，支持教师在职提升学历。加强与华中师范大学等高校的深度合作。

作，举办各类高端研修班，提升教师的专业化水平。六是实施“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工程。三年内培养名校长 15 人、名师 50 人、名班主任 80 人，发挥名优教师引领、辐射、带动作用。七是强化师风师德建设。全面推行师德考核常态化工作，建立师德师风档案，落实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严格落实县教育系统师德师风建设“五条禁令”，将师德表现纳入各级文明校园申报、推荐资格。

责任单位：县委办、县政府办、县委编办，县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教师进修学校

（五）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

1. 深化改革提升质量

一是深化新课程改革。多渠道推进国家课程校本化实施，着力探索选科走班的管理与评价，强化校本课程及校本作业的开发应用，探索与新中考、高考改革相适应的学校内部机构改革，建立学生发展指导中心和教师发展指导中心。二是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完善幼儿园质量评估标准，改进中小学办学质量评价标准实施细则，探索引进第三方专业评价机制及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支撑的教育评价改革，建立“看起点、比进步、论贡献”的科学评价体系。三是完善质量监测机制。组织实施中小学各年级的教学质量监测，优化各学段教育教学质量的监测措施，推动教育质量不断提升。到 2023 年，高中学业水平合格率、高考录取率达到全市上游水平，高考本科上线人数及“双一流”高校的录取人数继续位居全市前列。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教师进修学校

2. 提升教育科研水平

一是完善教研体系建设。完善县、片区教研联盟、中小学校三级教研体系建设，推行片长负责制、教研员挂钩班级制，发挥教师进修学校的引领作用，严格教研员准入制度，采用聘用、遴选等方式，选择符合条件的教师用于配齐配足进修学校教研员。二是探索教育科研新途径。教师进修学校牵头建设本土化教学资源平台，探索网络化、信息化教研模式，每年寒暑假组织开展初高中毕业班全员参加的假期专项研训，与泉州教科院、厦门教科院建立合作关系，助力教科研水平的提升。三是丰富并推广教研成果。培育省、市、县、校梯级科研成果，三年内新增省级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基地校1所，获得省、市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总量逐年提升，总结推广3项省级、15项市级获奖教学成果。四是完善教学视导工作。建立各学科核心组和中高考学科指导组，健全工作制度，制订工作计划，推行教学视导，通过开设讲座、送课下校、听评课、专题调研、定期研讨等形式，发挥指导、示范作用，助力薄弱学科的质量提升和薄弱学校的学科建设。

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教育局、人社局、教师进修学校

3. 推进“五育并举”全面落实

一是突出德育首位。坚持立德树人，加强学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和思政课教学教研工作，扎实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三年内打造市级以上德育项目品牌5个。完善、规范中小学、幼儿园心理健康师资配置和活动馆室建设，加强专兼职心理教师培训，切实发挥省级心理健康教育名师工作室和县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的示范引领作用。成立家庭教育指导委员会，调整充实教育系统家教讲师团，保障讲师团活动经费，确保每年下校宣讲100场。二是提升智育

水平。开展作业设计、片段教学、课堂大赛、信息技术应用、教师技能大赛等一系列比赛，提升教师课堂教学水平和专业能力。采用“外引内联”等方式，着力开展学科竞赛培训，提升学科竞赛竞争力。三是强化体育锻炼。实施学校体育固本行动，联合体育主管部门，采取“项目+教练+派驻学校”的派训模式，联聘教练互用，培养中小学生体育后备竞技人才；积极推动特色体育运动项目进校园，扶持一批中小学体育竞技后备人才培养基地，新增创建全国校园足球特色校（园）8所、篮球特色校3所。四是增强美育熏陶。实施学校美育提升行动，广泛开展校园艺术活动，推进木偶戏、高甲戏等闽南传统文化进校园，努力创建10所市级中小学艺术特色学校和9所市级中小学书法教育示范学校。五是加强劳动教育。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拓宽劳动教育途径，整合社会力量，创建15家县级以上劳动教育基地，培育30所县级中小学劳动教育特色学校。加强乡村（城市）学校少年宫建设，高质量推进文明校园创建，择优推荐参评县级、市级、省级、国家级文明校园评选，力争培育一所全国文明校园。

责任单位：县委编办、文明办，县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文旅局、教师进修学校

（六）实施校园安全提升行动

一是推动“安全提升工程”建设。加大校园安保经费投入力度，配足校园专职保安员，所需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落实新办校校园一键式紧急报警装置安装并与公安机联网，校园门口设置硬质防冲撞设施；完善校园安全风险防控责任体系，通过智慧校园平台，建设“县、镇、校”三级网络化安全监控体

系；全面落实校园周边高峰勤务和“护学岗”机制，建立学校、警察、家长志愿者共同维护校园周边学生上下学高峰护学勤务机制，实现“人防、物防、技防、协防”四率达100%。二是深化“平安校园”等级创建工作。实行安全教育常态化管理，充分发挥“安全法治教育示范校”辐射作用，积极创建安全法治教育宣教室，完善法治副校长选拔制度，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职能，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将各镇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工作成效纳入对镇年度教育工作考核，依法保障校园安全，三年内实现县级平安校园全覆盖。

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县委政法委，县教育局、公安局、交警大队、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城管局、文旅局、财政局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调整、配齐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镇成立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推进学校党组织标准化建设，构建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工作新格局，以党建新作为推动教育新发展。完善多部门共同协调推进机制，切实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

（二）强化经费保障

加大财政投入和资金筹措力度，严格落实政府教育投入主体责任，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和按在校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力争增长幅度排在全市前列，每年用于教师培训、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逐年增长。积极争取中央、省、市补助资金及各类债券资金，充分发动社会力量筹集资

金，多渠道增加教育投入，保障教育优先发展。强化经费预算绩效管理，优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经费需求，支出结构重点向薄弱环节、关键领域倾斜。

（三）严格督查考核

将教育事业发展三年行动的重点工作纳入对各镇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指标体系。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每季度对镇、学校及相关部门的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并通报；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每半年听取一次教育工作汇报，对工作推进不力、推诿扯皮的单位和个人，严肃追究责任。对工作滑坡落实不力或出现严重失职失误的学校，责令校长引咎辞职，取消该校届期内文明校园申报、推荐资格，停止享受文明校园各项待遇。